

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

民國102年9月26日系務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表揚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系友，其對社會人群及國家建設有具體傑出貢獻，或其成就已獲公認者，藉以激勵後進學生，做奮發向上之楷模，特訂定「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傑出系友選拔辦法」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凡本系畢業(含肄業)之系友，具下列條件之一，足堪後學之楷模者，得為傑出系友候選人：

- 一、在學術研究、創新發明上獲具體殊榮者。
- 二、對社會或國家有特殊貢獻者。
- 三、在經營企業上有傑出成就者。
- 四、藝術文化、體育活動有傑出表現者。
- 五、行誼、聲望、品德或其他優良事蹟足為表率者。

第三條 推薦方式：

- 一、畢業系友或校友推薦。
- 二、本系教師推薦。
- 三、被推薦人之服務機關首長推薦。

第四條 推薦人應填寫推薦人資料一份，連同被推薦人具體傑出事蹟和佐證資料，寄至「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傑出系友遴選委員會」信箱。

第五條 本會由系主任為召集人，並由系上教師三人及系友三人組成七人遴選委

員會。

第六條 候選人經遴選委員會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出席委員四分之三以上同意，得獲選為傑出系友。每年至多三名。

第七條 推薦傑出系友候選人，需尊重當事人之意願。

第八條 公開表揚傑出系友並頒發「傑出系友」獎牌一座。

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

傑出系友被推薦人資料表

姓 名		相片請 自行掃 瞄貼上
現 職		
服務單位		
簡 介		
具 體 傑 出 事 蹟		

國立中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
傑出系友推薦人資料表

被推薦人 姓名	
------------	--

推薦人 姓名	
現 職	
聯絡電話	(公)() - 轉 (手機) (宅)() - (傳真)() -
聯絡地址	
E-mail	